上接B059）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月湖街道鸭子铺路46号
股票简称	中广天择	股票代码	603721.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长沙城发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先导路179号湘江时代商务广场A栋B209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否√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否√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未持有 持股数量：未持有 持股比例：未持有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普通A股 变动数量：36,400,000股 变动比例：2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登记之日 方式：协议转让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否□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否□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否□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否□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否□ 备注：本次权益变动取得的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详见本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沙城发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易晓姝

2026年6月26日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广天择

股票代码：603721.SH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一段989号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一段989号

股份变动性质：【 减持股份 】（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2026 年 6 月 2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

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天择”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广天择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中广天择股份，从而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中广天择的权益减少。

5、本次协议转让尚需取得国资监管机构批复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等手续。

6、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7、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释 义

除非本报告书中另有说明，下列词语之特定含义如下：

上市公司/公司/中广天择	指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沙广电	指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的转让方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本次协议转让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城发文旅转让中广天择36,400,000股股份，占中广天择总股本的28%；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的中广天择股份持股比例由50.38%下降至22.38%
城发文旅	指	长沙城发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的受让方
《股份转让协议》	指	长沙广电与城发文旅于2026年6月24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本报告书	指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CRLN928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一段989号
通讯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一段989号
法定代表人	彭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新闻采访服务；新闻编辑服务；自媒体新闻发布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有线广播服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业务；有线电视服务；城市、社区有线电视服务；广播电视视频点播服务；内资电影制片；电影发行；影视节目发行；电影放映；录音制作；营业性文艺表演；文艺创作服务；艺术、美术创作服务；对外艺术交流展出服务；艺术表演场馆管理服务；舞台表演艺术指导服务，安全保护服务，美工服务，道具服务，化妆服务；舞台灯光、音响设备安装服务；电子显示屏及舞台设备的设计与安装；群众参与的文艺类展出、比赛等公益性文化活动的策划；休闲观光活动；文化娱乐经纪；演出经纪；影视经纪代理服务；音像经纪代理服务；文学、艺（美）术经纪代理服务；动漫经纪代理服务；文化活动服务；电视周制作；音像制作；电子出版物制作；音像制品、电子和数字出版物零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有线广播电视传输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广告服务；无线广播电视传输服务；软件技术服务；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计算机网络平台的开发及建设；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服务；虚拟现实制作；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新型投资，产业投资；高科技产业投资；项目策划，房地产开发经营；新型管理，资本管理；品牌策划咨询服务；广告制作服务；广告发布服务；广告国内代理服务；广告国内外代理服务；广告设计；广告国内外代理服务；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商业活动的组织；教育投资管理；商业活动的策划；文艺表演、体育、娱乐活动的策划和组织；图文制作；宣传栏制作、销售、安装；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边境旅游业务；境内旅游业务；研学旅行；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旅游管理服务；承办展览展示；实业投资；文化投资管理；文体设备和用品出租；集成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P2P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经营期限	2019年9月18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权结构	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任职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居留权
彭勇	男	董事长	中国	中国大陆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持有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一致行动人相关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沙广电与公司其他股东不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自身业务安排及需要而进行的交易。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变动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中广天择股份的具体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长沙广电持有中广天择65,494,785股股份，占中广天择总股本的50.38%；本次权益变动后，长沙广电持有的中广天择股份比例将由50.38%下降至22.38%，不再是中广天择的控股股东。

二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6年6月24日，长沙广电与城发文旅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长沙广电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以22.95元/股的交易价格向城发文旅转让其持有的中广天择36,400,000股股份，占中广天择总股本的28%。

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长沙广电	协议转让	22.95	36,400,000	28

三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长沙广电	合计持有股份	65,494,785	50.38	29,094,785	22.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494,785	50.38	29,094,785	22.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受到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共持有上市公司65,494,785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0.38%，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形。

五、《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股份转让协议》由如下各方于2026年6月24日共同签署：

甲方/转让方：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长沙城发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一）交易目的

本次交易完成后，乙方取得标的公司的控股权，成为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交易方案

2.1 甲方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乙方一次性转让标的公司36,400,000股股份（下称“标的股份”，占协议签署日标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8%），前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股份。本次转让完成后，甲方仍持有标的公司29,094,785股股份，但不再是标的公司控股股东。

2.2 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格为22.95元/股，乙方应当向甲方合计支付人民币835,380,000.00元（大写：人民币捌亿叁仟伍佰叁拾捌万圆整）。

2.3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标的股份过户完成期间，如标的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标的股份数量、标的股份比例、标的股份单价（如有）等应作相应调整，标的股份因此产生的新增股份及孳息应当随同标的股份一并转让给乙方，本次股份转让价款已包含上述新增股份及孳息（如有）。

2.4 双方确认并同意，本次股份转让的标的包含本协议签署日转让方所持有的标的股份所对应股份及其附有的全部股东权利和利益，以及全部股东义务和责任。所有与标的股份有关的权利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在本协议签署日标的股份所对应的标的公司利润和任何标的股份派生权益（如股利、分红、送配股等收益），均由乙方受让并享有。

（三）转让价款的支付

3.1 转让价款分两期支付：

第一期：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五（5）个工作日内，乙方以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支付保证金人民币250,614,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亿伍仟零陆拾壹万肆仟圆整）。本次股份转让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文件当日，保证金自动转为转让价款。

第二期：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本次股份转让的合规性确认文件之日起三十（30）个工作日内，乙方以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支付剩余标的股份转让价款人民币584,766,0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亿捌仟肆佰柒拾陆万陆仟圆整）。

（四）甲方的承诺与保证

4.1 甲方具备相应的民事权利能力及民事行为能力，有权订立本协议，并按本协议行使权利及履行义务。

4.2 甲方拥有签署、递交和履行本协议所需的行为能力，且将在生效日前取得签署、递交和履行本协议所必需的全部应由其取得外部或内部授权和批准，本协议一经生效，即对甲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4.3 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协议以及完成本协议所述的交易将不会违反或构成不履行或触犯下列各项：（1）中国有关法律或法规的任何规定；（2）甲方合法成立及依法存续所依据的任何文件或甲方的章程性文件；（3）甲方作为签约方的任何文件或协议，或对甲方或其资产具有约束力的任何文件或协议。

4.4 甲方所转让的标的股份系甲方合法取得，该等股份不存在代持等情形，不存在优先权等第三方权利或利益，没有设置包括质押在内的其他任何担保或者其他权利负担、权利限制，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不涉及任何权属纠纷或任何司法、仲裁或行政程序，不存在任何影响标的股份过户登记的任何风险。

4.5 甲方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乙方共同妥善处理本协议签署及履行过程中的任何未尽事宜，并协调标的公司准备相关文件、资料，报送政府相关部门。

4.6 甲方承诺，截至本协议签署日，除标的公司已经公开披露的情形外，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或有的重大债务或可能产生重大债务的事由（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公司应披露而未公开披露或与公开披露信息不符之任何对外担保、借款、抵押、诉讼、不实资产、重大经营风险、被终止上市风险等）；标的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的所有公告，在重要方面都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误导或重大遗漏。

4.7 自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36个月内，甲方将继续支持上市公司业务发展，维持与上市公司既有业务合作关系的稳定。

4.8 为保障上市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发展，本次交易完成后，甲方应采取充分、有效的保障措施，维持上市公司现有管理层团队稳定，并保障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独立性。

4.9 本次交易完成后，当乙方启动上市公司本届董事会改选程序时，乙方有权提名过半数董事候选人，甲方支持后续改选和章程修订等安排。

4.10 甲方将严格遵守标的公司股份转让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法定的申报、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五）乙方的承诺与保证

5.1 乙方具备相应的民事权利能力及民事行为能力，有权订立本协议，并按本协议行使权利及履行义务。

5.2 乙方拥有签署、递交和履行本协议所需的行为能力，且将在生效日前取得签署、递交和履行本协议所必需的全部应由其取得外部或内部授权和批准，本协议一经生效，即对乙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5.3 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协议以及完成本协议所述的交易将不会违反或构成不履行或触犯下列各项：（1）中国有关法律或法规的任何规定；（2）乙方合法成立及依法存续所依据的任何文件或乙方的章程性文件；（3）乙方作为签约方的任何文件或协议，或对乙方或其资产具有约束力的任何文件或协议。

5.4 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协议所约定的转让价款的资金来源合法。

5.5 乙方保证是本次股份转让的合格受让方，不存在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受限情形。

5.6 乙方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甲方共同妥善处理本协议签署及履行过程中的任何未尽事宜，并配合标的公司准备相关文件、资料，报送政府相关部门。

5.7 为保障上市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发展，本次交易完成后，乙方应采取充分、有效的保障措施，维持上市公司现有管理层团队稳定，并保障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独立性。

5.8 乙方将严格遵守标的公司股份转让及/或标的公司收购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法定的申报、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六） 标的股份交割

6.1 本协议生效后，甲方与乙方共同配合，就标的股份的协议转让手续，向证券交易所办理相关的审核确认工作。

6.2 在乙方支付第二期转让价款之日起五（5）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共同配合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提交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所需要的全部申请文件。

6.3 乙方收到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实乙方已合法拥有股份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视为本次股份转让过户完成。标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当日为股份交割日。

（七）协议的成立、生效、变更与终止

7.1 本协议经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乙方公章之日起成立，并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同意后生效。

7.2 本协议在以下情况下解除，且双方互不承担违约、缔约过失或损失赔偿责任，甲方应在本协议解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已收取的价款、保证金返还给乙方（如有）：

（1）双方书面同意解除本协议；

（2）有权机关未能批准或核准本次股份转让。

（八）其他

8.1 如本协议所载任何一项或多项条文根据任何适用法律而在任何方面被认定为无效、失效、被撤销或不能强制执行或存在其他效力瑕疵，本协议以及本协议其余内容的合法性、有效性及可强制执行性均不受到任何影响或损害。双方应协商达成与存在效力瑕疵条款商业意图最接近的合法、有效的条款，以取代存在效力瑕疵的条款。

8.2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或义务转让、委托给第三者或向其提供担保，或其他类似行为。

8.3 本协议签署后如双方就本协议签署有关的补充协议，均是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二者不一致，以补充协议为准。如有多份补充协议，以签署时间较后的补充协议为准。

8.4 本协议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剩余用于标的公司办理相关审批或备案手续，每份文本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六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况说明

（一）本次股权转让或者划转后是否失去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在本次转让控制权前，是否对受让人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已进行合理调查和了解，说明相关调查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广天择的控股股东为长沙广电，实际控制人为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权益变动后，城发文旅将成为中广天择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变。

本次转让控制权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对受让人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均已进行合理调查和了解，确信城发文旅具备受让人的资格条件。

（二）出让人或者划出方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如有前述情形，应披露具体的解决方案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由于正常经营性交易活动产生的往来余额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也不存在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七、本次协议转让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变动时间：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之日；

变动方式：协议转让。

八、本次股份转让尚需取得的授权和批准

本次股份转让协议尚需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同意后生效；本次协议转让尚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合规性确认，以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事项之外，长沙广电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3 、《股份转让协议》。

二 、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勇

签署日期：2026年6月26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长沙市
股票简称	中广天择	股票代码	603721.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一段989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65,494,785股 持股比例：50.3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变动后持股数量：29,094,785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22.38% 本次变动数量：36,400,000股 本次变动比例：2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手续登记完成之日 方式：非公开协议转让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本次交易尚需有权国资主管部门审批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本次交易尚需有权国资主管部门审批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勇

签署日期：2026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72 证券简称：拓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88072	拓荆科技	A股 停牌	2026/6/29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尚积”或“标的公司”）的控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估值及定价尚未确定。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此外，预计本次交易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况发生变化，不构成重组上市。

因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拓荆科技，证券代码：688072）自2026年6月29日（星期一）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4MA2018Y0J9S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36-3129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	王世宠
注册资本	2,166.4616万元
成立日期	2021年6月22日
经营期限	2021年6月22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锡尚积主营业务为半导体薄膜沉积与刻蚀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PVD（物理气相沉积）、ETCH（刻蚀）、CVD（化学气相沉积）等核心半导体设备。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目前正与交易意向方接洽，初步确定的交易对方为王世宠、夏小军、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鉴于本次交易事项尚在协商过程中，最终交易对方请以公司后续披露的公告信息为准。

（三）交易方式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的控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的具体交易方式、交易方案等内容请以公司后续披露的公告信息为准。

三、本次重组的意向性文件

公司与标的公司股东王世宠、夏小军、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约定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控股权，最终价格将以公司聘请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为定价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上述协议为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达成的初步意向，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将由交易各方另行签署正式协议予以约定。

四、风险提示

目前本次交易正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最终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00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19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莲花路168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250,288,4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8010

注：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需审议议案进行逐项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为忠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4人，董事张为忠、谢伟、赵开长、管蔚、薄今纲、朱毅、林华喆、计宏梅、蔡洪平、吴弘、孙立坚、叶建芳、吴晓球列席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232,279,270	99.9111	14,993,193	0.0740	3,015,986	0.0149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和202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231,675,850	99.9081	15,581,822	0.0769	3,043,777	0.0150

3、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按当年税后利润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共计人民币46.62亿元；

（2）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63亿元；

（3）以届时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4.2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相应调整股息分配总额。

上述方案执行后，结余的未分配利润按照监管对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的有关要求，留做补充资本。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231,488,017	99.9417	10,862,135	0.0536	938,297	0.0047

4、议案名称：公司关于2026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221,861,466	99.8596	23,074,227	0.1139	5,352,746	0.0265

5、议案名称：公司关于资本债券发行授权及资本管理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236,565,068	99.9322	11,637,193	0.0575	2,086,198	0.0103

6、议案名称：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227,412,236	99.8870	21,220,172	0.1048	1,656,061	0.0082

7、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731,283,683	99.9238	11,478,894	0.0612	2,799,701	0.015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3,140,330,09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5,549,932,7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548,225,182	99.2436	10,862,135	0.6963	938,297	0.0601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18,460,497	99.1404	3,096,535	0.7336	531,663	0.126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129,774,685	99.2818	7,765,600	0.6824	406,634	0.0358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4,327,681,306	99.7281	10,862,135	0.2503	938,297	0.0216
4	公司关于2026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311,054,755	99.3449	23,074,227	0.5317	5,352,746	0.1234
5	公司关于资本债券发行授权及资本管理规划的议案	4,325,758,367	99.6838	11,637,183	0.2682	2,086,198	0.0480
6	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4,316,605,505	99.4728	21,220,172	0.4890	1,656,061	0.0382
7	公司关于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822,476,972	99.4067	11,478,894	0.4046	2,799,701	0.